



新冠疫情下欧盟针对非必要旅行的入境禁令¹

对于居住地在中国的旅行者，德国将继续采取欧盟政府首脑于3月17日通过的申报入境限制措施，因为中国政府目前也仍旧对欧盟国家公民的入境有严格规定。总体而言，建议取消非必要的前往德国的旅行计划，因为只在必要时才允许来自中国的旅行者入境。一些具体的特殊情况将在下文分别列举。边检时，警察会逐一审核是否准许您入境。

1. 什么是欧盟的入境禁令？

为遏制新冠疫情在德国和欧洲进一步蔓延并阻断传染链，欧盟国家在外部边境实施入境限制。<https://www.bmi.bund.de/SharedDocs/faqs/EN/topics/civil-protection/coronavirus/coronavirus-faqs.html>

德国外交部官网也有相关链接：

<https://www.auswaertiges-amt.de/en/einreiseundaufenthalt/coronavirus>

互联网平台 Re-open EU 为旅行者提供实用的关于各国边境情况，旅行限制，隔离措施及安全规定的相关信息：<https://reopen.europa.eu/en/>

驻中国的德国使领馆只接受可以证明因必要原因必须申请签证赴德的特别案例（参见问题 6）。目前只开放部分签证申请预约时间段。

2. 我将途经法兰克福飞往上海，在法兰克福换乘，需要签证吗？

中国籍公民，因机场过境，在法兰克福 24 小时内转机前往申根区以外的其他任何国家并且不离开国际中转区，无需申根签证。与此不同的是，如果您转机前往申根区内其他国家或在申根境内继续旅行，比如继续前往申根境内其他国家旅行，那您将在法兰克福接受入境检查，也就等于您会从德国入境申根区。您须遵守德国以及您旅行目的地的入境规定。请您务必在购票前了解相关的入境限制规定并在旅行动身前再次予以确认。

3. 我必须取消我的旅行，不再使用我的签证。可以申请退回已经缴纳的签证费吗？

不可以，即使签证未使用，受理费用也不予退回。

4. 由于目前的入境禁令，我不能使用已有签证。为此我需要通知签证处吗？

您不必通知签证处。您可以在之后重新申请签证。未使用的签证不会对再次申请造成负面影响。

5. 我有一个有效的多年多次（申根）/长期签证/临时居留许可，可以顺利地入境德国吗？

只在您能够书面证明入境的必要性时，才能被准许入境德国。请在入境检查时出示相关材料。但不排除疫情进一步恶化的可能。因此，请注意：

- 签证本身还不能完全赋予您入境德国的权利
- 原则上，只有在您到达德国某一机场或边境后，主管的联邦警察才对您能否入境做出决定
- 德国驻外使领馆无法就此承担任何责任

请您在出行前访问联邦警察的官网 <https://www.bundespolizei.de/>，获取有关能否获准入境的最新信息。

6. 我必须前往德国，应该如何申请签证？

目前，前往德国的入境禁令继续有效。建议取消非急迫的德国旅行。您只能出于非去不可的原因才能申请签证。您须在递交签证申请时出具旅行急迫性的证明。

¹ 入境及隔离规定的部分内容可能在未提前告知的情况下发生更改并立即生效。下列问答仅适用一般情况，不涉及具体情况的准确性和全面性

6a) 持申根签证的短期逗留

目前因入境禁令限制尚不能进行普通商务、探访和观光旅行。

申根签证只可在以下特殊情况下可以申请：

- 探访核心家庭成员（配偶，未成年子女，未成年子女探访父母）
- 出于迫不得已的家庭原因须入境探访第一级和第二级主要亲属的人员，须提供相应官方 / 医疗证明或关于特殊家庭原因的书面证明
- 极少数因特殊情况需探访伴侣 / 未婚夫（妻）的人员
- 因罹患危及生命的疾病须就医治疗的人员（须持医疗证明）
- 应募上船或要离职下船的海员或内陆运输船船员
- 无其它旅行线路选择时，需要签证的过境中转旅客
- 有资质的专业人员，在疫情条件准许的情况下，如果从事经济角度上看确实必要的工作，并且其工作不能推迟或在他国进行
- 持联邦劳工局从业备案登记证明，从事就业管理条例第 19 条第 1 款序号 1 中所描述工作的人员
- 符合特定前提条件的参展商和观展人员
- 参加比赛的职业运动员

目前尚不能因企业内部进修/培训，或因就业管理条例第 19 条第 1 款序号 2 至 5 中描述的装卸工作入境德国。

我们的服务商签证申请受理中心 VFS.Global 目前暂时关闭。签证申请可以亲自在签证处递交。您可以根据所属辖区在相应使领馆签证处在线预约递交签证的时间。签证窗口接待能力有限，请对预约时间有一定预估。

6b) 持德国签证的长期（停留 90 天以上）旅行

申请以下类型的长期签证目前已恢复受理：

- 家庭团聚及结婚
- 持有德国高校近期开具的入学通知书大学留学生和参加大学入学考试的学生（参照问题 7）
- 科学家 / 研究人员，需持有科研机构出具的到岗必要性的证明（参照问题 8）
- 长期赴德学习的寄宿学校学生，需持有寄宿学校出具的入学通知书
- 有资质的专业人员，如从事经济角度上非常必要的工作，并且其工作不能推迟或在他国进行。需证明其到场必要性和紧迫性
- 培训学员，需持有培训协议并证明到场必要性
- 职业运动员 / 职业教练，需持有相应工作 / 职业资质培训协议
- 私营企业主

请您注意各签证处不同类型签证的相应的可约时间，并进行在线预约

<https://china.diplo.de/cn-zh/service/visa-einreise/faq-national-visa/1434978?openAccordionId=item-1427050-10-panel>

签证窗口接待能力有限，预约等待时间有可能较长。使领馆无法提供比网站显示的可预约时间更早的时间。请注意，签证受理时间目前很可能明显增加。

以下旅行者的签证申请依然可以继续得到受理，**不受旅行禁令限制**：健康卫生领域从业者 / 科研人员和护理人员，需持有相应工作或培训协议。

6c) 学习语言但没有德国高校入学通知书的申请人 / 还未拿到入学通知书的大学申请人 / 找工作者 / 互惠生 / 志愿服务者 / 厨师 / 公立中小学的学生 / 实习人员的签证申请目前尚不能提交。

7. 我可以申请赴德留学 / 上预科的长期签证吗？

根据2020年7月1日的内阁决议，德国将继续推行对中国的入境限制，直至中国放松对欧洲人入境中国的相关限制。因此，**大学留学生**只有在有特别迫切原因的特殊情况时才可入境。持**高校或预科的入学通知书**的留学生符合这一情况。

如您要就读为入学做准备的语言班，则只能在您已经被某一德国高校录取并且为满足入学语言要求而进行必要的语言学习时，才能入境。去德国参加入学考试，目前只在考试结束后便随即入学的情況下才被允许。

8. 目前，我的访学研究签证可以被受理吗？

根据2020年7月1日的内阁决议，德国将继续推行对中国的入境限制，直至中国放松对欧洲人入境中国的相关限制。因此，**科研工作者**只有在有特别迫切原因的特殊情况时才可入境。持有**研究机构接收协议的科研工作者**符合这一情况。

科研工作者还必须证明赴德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如该科研工作不能推迟或在他国进行即符合这一规定。

9. 对博士生有哪些规定？

请您注意阅读本馆博士生的签证须知。

以科研工作为主要目的入境德国的博士生，可以申请科研工作签证。属于这种情况，请您注意阅读问题8。

被录取为全日制博士生的学生，可以申请学生签证。这种情况下须出具德国高校的正式录取通知书，博士生委员会的接收声明或大学院系博士生名录的收录确认。

10. 我在前不久递交了签证申请，但是现在不想去了（撤签）

请联系受理您签证申请的使领馆，并告知您想要撤销申请。（注意：请提供您的护照号码和申请编号）。请在您的撤签申请书上亲笔签名后把扫描件通过邮箱发送给相关使领馆。

<https://china.diplo.de/cn-zh/service/kontakte-vertretungen>

11. 鉴于现有的隔离检疫规定，我可以通过邮寄方式或者在其它使领馆递交长期签证申请吗？

签证申请不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长期签证申请（停留时间超过90天的德国签证）必须由您本人前往签证处递交。您只能在负责您居住地的使领馆递交申请。具体辖区分布请查阅[使领馆地图](#)。

请按照之前网上预约的时间准时到达签证处。<https://china.diplo.de/cn-de/service/visa-einreise/faq/faq-nationale-visa/1349560?openAccordionId=item-1349578-10-panel>

12. 我申请了长期签证，还没拿到

目前除问题6b)中涉及的情况，其他所有已提交的签证申请均已暂停处理。入境禁令一旦解除，我们会对休眠中的申请做出决定。签证受理中如需要您补充更新申请材料，签证处会与您联系。在入境禁令解除前，有关签证受理进度的问询均不予回复。

13. 我在2020年3月前已提交了读语言班或留学签证申请

我不想去读语言班/上大学了 => 请您以书面形式撤销您的签证申请（参照问题10）

我想尽早去德国入学 => 您需提交德国高校出具的冬季学期的入学通知书。另外，需出具适用于您新的出行日期的医疗保险。

我想等到冬季学期去另外一所高校就学 => 请您以书面形式撤销当前的签证申请（参照问题10）。并递交一份新的完整留学签证申请。签证费用须重新缴纳。

我在2020年3月前申请了读语言班的签证 => 目前尚不允许语言班学生入境。您的申请暂停处理，持续休眠中（参考问题12）。

14. 我目前不在德国，但是我的德国居留证马上就要过期了。我该如何延期？

您不能持过期的居留证入境。但是，您可以从现居住地向德国当地负责您的外国人管理局申请居留证延期。请向相应外国人管理局咨询有关程序和所需的文件信息。务必在您的居留证到期

之前，向外国人管理局提出申请。负责您的外国人管理局将决定临时居留许可

(Fiktionsbescheinigung) 的签发。如能签发，此许可将被寄至离您居住地最近的德国使领馆。因此，请告知负责您的外国人管理局，您将到哪个使领馆（北京大使馆或成都、广州、上海或沈阳总领事馆）领取该许可。

您须持该许可才能重新入境德国。请注意当前仍有效的入境禁令（参见问题 1、5）！这些规定也同样适用于持临时居留许可的您。

15. 我的德国居留证过期了 / 我在德国境外停留超过 6 个月了 / 我的电子居留卡丢了（重新入境签证）

请您查看我们的“重新入境”须知。如果您已经持有居留证并想再次进入德国，您可以在这里找到所有相关信息。

<https://china.diplo.de/cn-de/service/visa-einreise/nationales-visum/1209056?openAccordionId=item-1302224-6-panel>

16. 我持有德国的有效签证 / 居留证，并且不受入境禁令的影响。在入境时我要注意什么？目前关于入境有哪些特殊规定？

请参考德国联邦外交部提供的目前针对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 的旅行警告的相关链接：

<https://www.auswaertiges-amt.de/en/einreiseundaufenthalt/coronavirus>

另请注意联邦内政部和联邦警察的指示 <https://www.bmi.bund.de/SharedDocs/faqs/EN/topics/civil-protection/coronavirus/coronavirus-faqs.html>

为便于核查，请随身携带旅行必要性和紧急性的相关证明。

所有从高风险地区入境的旅行人员，须从所达机场直接前往目的地，并在住地自行居家隔离

14 天。请遵守您所在目的地的具体指示，有可能需要您出具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 进行二次检测，或须通知当地卫生 / 监管部门。（请参考下载 pdf 文本„Übersicht Reiseinformation

RKI“ <https://www.bundesgesundheitsministerium.de/coronavirus-infos-reisende/faq-tests-entering-germany.html>）

您也可以从贵国驻柏林的大使馆得到关于行为规定的相关信息，并且请您遵循机场到达区 / 目的地的各项指示。

17. 我已在德国逗留了一段时间，我的申报签证已经过期。我可以延长在德国停留的时间吗？

对于一些申报签证持有人所持签证过期，但暂时无法离开德国的特殊处境给予照顾：如您 6 月 30 日还在德国，并且是 2020 年 3 月 17 日之前入境德国的，可以给您延长德国的停留时间：直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不要求您出具有效居留许可。

是否能延长停留时间，是由您目前所在地区的外国人管理局来决定。请您遵守当地具体规定。